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工作的通知

来源：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2022-09-22 09:35

字号：【大 中 小】

分享到：

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以下简称“工作站”）的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总结各工作站服务成效，表扬推广先进工作站经验，我局委托深圳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联盟开展2022年度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评价工作，现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对象

2021年11月1日（不含）前成立的115家工作站（成立时间以理事会同意时间为准，名单见附件1）。

二、评价内容

各工作站在2021年11月1日-2022年10月31日期间开展知识产权工作情况。具体评价内容详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指标表》（附件2）。

三、工作要求

（一）请各工作站对照评价指标（附件2）进行自我评价，填写《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工作报告》（格式见附件3），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二）各工作站于2022年10月17日前将全套自我评价材料（1.工作报告；2.指标自评表；3.佐证材料；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电子版发至深圳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联盟邮箱（邮箱为：wupeijuan@sist.org.cn）。工作站联盟对自我评价材料进行初审，材料不齐全的联系工作在5个工作日内补正；经初审合格后通知工作站将盖章的自我评价材料（纸质材料，1套）报送至深圳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联盟（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33号档案大厦10楼东，收件人：吴小姐，电话：0755-23894336）。

（三）各工作站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自评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无正当理由逾期报送、不报送，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按规定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特此通知。

附件：1.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对象名单

2.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指标表

3.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工作报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9月20日

（联系人：吴小姐，联系方式：0755-23894336）

相关附件

附件1.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对象名单.doc

附件2.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评价指标表.doc

附件3.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工作报告.doc

为您推荐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延期举办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能力提升及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能力提升培训（第一、二期）的通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举办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能力提升及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能力提升培训（第一、二期）的通知

深圳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表彰2021年度先进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的通报



|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 14:00-18:00（工作日）

